

四平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2026 年部门预算

二〇二六年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四平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按照《四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四平市机关事务管理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四政办发[2019]48号）文件精神，于2017年6月成立，市机关事务管理局为四平市人民政府派出机构，机构规格为正处级。其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机关事务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负责拟订全市机关事务管理工作的政策、规定和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研究拟订全市机关后勤体制改革的政策、规划和办法并监督实施；指导监督全市机关后勤服务工作，推动机关后勤服务单位的改革和发展。

（二）负责市直机关、市委市政府直属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承担相关产权界定、清查登记、资产处置工作，接受同级财政部门的指导和监督检查；负责市直机关、事业单位公务用车的编制、配备、更新、处置工作；推进公务用车制度改革。

（三）负责市直机关、市委市政府直属事业单位房地产管理工作，制定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市直机关、市委市政府直属事业单位办公用房的建设项目审核、计划编制、建设监管；负责市直机关、市委市政府直属事业单位办公用房及业务用房的权属登记申请、使用调配和大中修维护等工作；负责市直机

关周转房建设与管理工作的。

(四)负责拟定本级公务接待的范围和标准；负责本级公务接待工作；指导县（市）区公务接待工作。

(五)负责指导全市的公共机构节能工作。拟定全市公共机构节约能源管理的规划、相关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市直机关节约能源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制定规划、相关制度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能耗统计、监测和评价考核工作，推动公共机构节能。

(六)负责指定范围内市直机关办公楼的安全保卫和消防工作；负责指定范围内市直机关单位后勤服务单位的管理和服务工作；协调属地政府加强有关市直机关驻地的社会综合治理、绿化、爱国卫生、交通安全、环境综合整治等社会事务工作；承担主管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七)加强对全市机关事务管理工作的指导和监督检查，纠正违法违纪行为；指导并组织全市机关后勤人员岗位培训，对机关后勤改革进行业务指导。

(八)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四平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内设 5 个科室和机关党委（人事科），下辖房产中心、后勤中心、车管中心和幼儿园 4 个基层单位。6 个内设机构职责如下：

1. 办公室

负责落实全市机关事务工作的法规政策和拟定相关制度；负责拟定全市机关事务管理改革发展规划、计划。负责协助局领导处理日常事务工作；负责局机关政务协调、文电、机要、文秘档案、通信、保密、安全、信访、政务公开、督查、新闻发布和信息化建设工作；负责局机关文字综合工作。负责本级机关事业单位行政经费、事业经费、专项经费的管理；拟定机关运行所需的实物定额和服务标准；负责市直行政机关事业单位办公用房建设与维修、公务用车等专项经费的监督管理；管理、指导、监督局所属事业单位的财务和会计工作；负责局内部及所属事业单位财务审计工作；指导并组织全市机关后勤人员岗位培训；负责政府机关幼儿园管理工作；负责局机关国有资产财务管理；负责组织、审核和报送四平市机关运行成本统计调查工作职责。

2. 公车管理科

负责全市机关公务用车编制总量控制,指导全市公务用车管理工作;负责指定供给关系在市委、市人大常委会、市政府、市政协的市级领导实物保障车辆的后勤服务保障工作负责市本级机关公务用车的编制、配备、更新、调配、处置工作;负责市公车平台车辆管理及人员安全教育培训工作;承担市直党政机关重要会议和活动用车的调配、租赁工作。推进和承担公务用车改革工作。

3. 资产节能科

负责市直机关、市委市政府直属事业单位办公用房统一管

理工作；负责局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指定范围内机关办公及业务用房的统一建设和大中修的规划、申报，审核非集中办公区市直机关办公用房大中修规划方案；负责市委、市政府机关办公楼办公用房的调配工作。承担推进、指导、协调、监督全市公共机构节能工作；研究拟定和贯彻落实全市公共机构节约能源管理的相关制度；负责拟定市直公共机构节能规划、市直公共机构既有建筑节能改造计划并组织实施。资产节能科对外可使用市公共机构节约能源资源工作办公室名称。

4.行政管理科

负责拟定全市统一的机关后勤服务管理制度，拟定机关后勤服务项目和标准；负责对本级机关后勤服务工作的指导和监管。负责为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大型公务活动提供后勤保障。指导本级机关的安全保卫和消防工作；负责指定范围内的市直机关集中办公场所的安全保卫和消防管理工作；协调属地政府加强有关市直机关驻地的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做好上访人员的疏导工作，保证机关正常工作秩序；拟定处理指定范围内机关突发公共事件预案并参与相关突发公共事件的应急救援工作。承担主管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5.接待科

负责市本级机关规定范围内的公务接待工作；对全市公务接

待工作进行指导;会同有关部门承办市内重要会议和重大活动的会务总务工作;负责接待任务的统计及资料的收集、整理、归档;承办市领导交办的其他接待任务。

6.机关党委（人事科）

负责局机关和所属单位党的组织建设、思想建设、作风建设、党员发展工作；负责系统的工会、共青团、妇女、统战工作。负责局党委会议、局长办公会议、局务会议的准备、会务和督办落实工作；负责局系统科级以下（含科级）领导班子建设和领导干部的考核及管理工作；制定局机关工作制度；负责局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人事劳资、机构编制、专业技术人员职称、工人技术等级考核申报等相关工作；负责局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的人事档案管理；负责局机关退休人员的管理；负责局机关的医疗和社会保险工作，增加负责局机关及直属单位的干部人事、劳动工资、机构编制等管理工作；负责局机关及直属单位干部职工考核和技能考评工作职责。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5801.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78.24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801.73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9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34.5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60.01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三、单位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5801.73	本年支出合计	5801.73
财政拨款结转		结转下年支出	
其他收入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5801.73	支出总计	5801.73

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78.24	5578.24	0.00			
政府办公厅（室）及 相关机构事务	5578.24	5578.24	0.00			
行政运行	5578.24	5578.24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90	76.61	52.29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 支出	76.21	76.21	0.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6.21	76.21	0.00			
就业补助	52.29	0.00	52.29			
社会保险补贴	19.18	0.00	19.18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33.11	0.00	33.1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0.40	0.40	0.00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0.40	0.40	0.00			
三、卫生健康支出	34.58	34.58	0.0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58	34.58	0.00			
行政单位医疗	30.48	30.48	0.00			
公务员医疗补助	3.33	3.33	0.00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 医疗支出	0.76	0.76	0.00			
四、住房保障支出	60.01	60.01	0.00			
住房改革支出	60.01	60.01	0.00			
住房公积金	60.01	60.01	0.00			
合计	5801.73	5749.44	52.29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5801.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78.24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801.73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9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卫生健康支出	34.5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住房保障支出	60.01
二、上年结转		二、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入总计	5801.73	支出总计	5801.7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78.24	5578.24	1896.81	3681.43	0.00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 机构事务	5578.24	5578.24	1896.81	3681.43	0.00
行政运行	5578.24	5578.24	1896.81	3681.43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90	76.61	76.61	0.00	52.29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6.21	76.21	76.21	0.00	0.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76.21	76.21	76.21	0.00	0.00
就业补助	52.29	0.00	0.00	0.00	52.29
社会保险补贴	19.18	0.00	0.00	0.00	19.18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33.11	0.00	0.00	0.00	33.1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0.40	0.40	0.40	0.00	0.00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0.40	0.40	0.40	0.00	0.00
三、卫生健康支出	34.58	34.58	34.58	0.00	0.0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58	34.58	34.58	0.00	0.00
行政单位医疗	30.48	30.48	30.48	0.00	0.00
公务员医疗补助	3.33	3.33	3.33	0.00	0.00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支出	0.76	0.76	0.76	0.00	0.00
四、住房保障支出	60.01	60.01	60.01	0.00	0.00
住房改革支出	60.01	60.01	60.01	0.00	0.00
住房公积金	60.01	60.01	60.01	0.00	0.00
合计	5801.73	5749.44	2068.02	3681.43	52.29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工资福利支出	2068.02	2068.02	0.00
基本工资	264.98	264.98	0.00
津贴补贴	141.60	141.60	0.00
奖金	69.72	69.72	0.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6.21	76.21	0.0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48	30.48	0.00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33	3.33	0.00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6	1.16	0.00
住房公积金	60.01	60.01	0.00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20.51	1420.51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3681.43	0.00	3681.43
办公费	19.00	0.00	19.00
水费	54.70	0.00	54.70
电费	356.58	0.00	356.58
邮电费	54.70	0.00	54.70
物业管理费	2174.67	0.00	2174.67

差旅费	13.00	0.00	13.00
培训费	0.30	0.00	0.30
公务接待费	280.00	0.00	280.00
委托业务费	309.83	0.00	309.83
工会经费	8.90	0.00	8.9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29.00	0.00	329.00
其他交通费用	59.48	0.00	59.48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27	0.00	21.27
合计	5749.44	2068.02	3681.43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6 年预算数
合 计	609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280
3、公务用车费	329.0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29.00
（2）公务用车购置	

说明：

1、“2026 年预算数”的单位范围包括部门本级及所属 1 个预算单位。

2、“2026 年预算数”的实有人员 59 人，其中：在职人员 59 人，离退休人员 26 人。

3、按照吉林省财政厅《关于规范按权责发生制列支事项的通知》（吉财办〔2022〕900 号）及《吉林省省级部门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管理办法》（吉财预〔2022〕1120 号）以及政府“过紧日子”要求，2025 年下达预算单位的“三公”经费预算，未执行部分在 2025 年末由市财政统一收回，不再形成“三公经费”支出。仍需执行的部分在 2026 年年初预算重新安排。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 2026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

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 项目名称	委托事 项内容	财政拨款收入				是否政府 购买服务 (是/否)	是否政 府采购 (是/否)	特殊 情况 说明
		合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拨款收 入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拨 款收 入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拨 款 收 入			
四平市机关 事务管理局	公车平台购 买司机服务 费	309.83	309.83			是	是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2.29		
	其中：财政拨款	52.29		
	其他资金			
年度绩效 目标	支付完成度不低于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格率	40
		质量指标		
		成本指标	保障机关后勤服务	20
		时效指标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人员工作运作	3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26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上年结转结余等；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教育支出、科学技术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结转下年支出等。2026 年收支总预算 5801.73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减少 18.03 万元，主要原因是三公经费减少。

二、2026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6 年收入预算 5801.7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801.73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2026 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6 年支出预算 5801.7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749.44 万元，占 99.1%；项目支出 52.29 万元，占 0.9%；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801.7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801.7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78.24 万元，国防支出 0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0 万元，教育支出 0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9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4.58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0 万元，农林水支出 0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0 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万元，金融支出 0 万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0.01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0 万元。

五、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801.7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749.44 万元，占 99.1%；项目支出 52.29 万元，占 0.9%。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2068.02 万元，占 35.97%；公用经费 3681.43 万元，占 64.03%。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5578.24 万元，占 96.15%，主要用于机关后勤服务保障。

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 0%。

教育（类）支出 0 万元，占 0%。

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28.9 万元，占 2.22%，主要用于单位为职工缴纳养老保险费。

农林水支出（类）支出 0 万元，占 0%。

卫生健康（类）支出 34.58 万元，占 0.6%。

住房保障（类）支出 60.01 万元，占 1.03%，主要用于单位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

六、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749.4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068.0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助学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3681.4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

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

2026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609万元，比2025年预算数减少16.6万元。其中：

1.共安排因公出国（境）0组、0人，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2025年预算数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不涉及此事项。

2.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156批、2570人，公务接待费280万元，比2025年预算数减少0万元。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309万元，比2025年预算数减少36.6万元。其中，保有公车9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09万元，比2025年预算数减少36.6万元，主要原因是公车保有数减少；拟购置公车0辆，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2025年预算数减少0。

八、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占0%；项目支出0万元，占0%。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0万元，占0%；公用经费0万元，占0%。

科学技术（类）支出0万元，占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0万元，占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0万元，占0%。

农林水支出（类）支出 0 万元，占 0%。

九、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6 年部门本级 1 家行政单位以及 0 家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3681.43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18.96 万元，增长 0.52%，主要原因是水电费增加。

（二）委托业务费情况

2026 年部门委托业务费财政拨款预算 309.83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减少 0 万元，下降 0%。

（三）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32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329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部门本级和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92 辆，土地 0 平方米，房屋 33666.56 平方米，单价 50 万元及以上的通用设备 1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专用设备实有数 4 套。

2026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土地 0 平方米，安排购置房屋 0 平方米，计划新增单价 50 万元及以上的通

用设备 0 台/套，计划新增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专用设备实有数 0 台/套。

（五）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26 年部门项目支出 52.29 万元，其中：一级项目 1 个，二级项目 1 个；使用本年拨款 52.29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 0 万元。

（五）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结合本部门职能和重点工作，2026 年确定 1 个二级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和指标向社会公开，涉及金额 52.29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通过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通过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付的资金。

(四)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指未纳入预算并实行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六) 上级补助收入：指预算单位从主管部门或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补助收入。

(七)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包含独立核算和非独立核算的，相关支出纳入和未纳入部门预算的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八)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九)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

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十)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十一)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二) 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六)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七)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是指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